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42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500號

承辦人：葉宗富

電話：04-7250057 分機 2337

傳真：04-7287007

電子信箱：pryeh@mail.bocach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附屬高級工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4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文圖字第109012509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文化部來文、金鼎獎獎勵辦法、第四十四屆金鼎獎報名須知

(0125096A00_ATTCH1.pdf、0125096A00_ATTCH2.odt、0125096A00_ATTCH3.odt)

主旨：函轉文化部第44屆金鼎獎自本（109）年3月30日起至4月

30日止受理報名，請貴機關及所屬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文化部109年4月10日文版字第10920108331號函辦

理。

正本：本府各處、本府所屬各機關(彰化縣文化局除外)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高中職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縣文化局

